

## 深圳广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出售完毕暨计划终止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广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以下简称“本次员工持股计划”）所持有的公司股票已全部出售完毕。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上市公司实施员工持股计划试点的指导意见》、《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信息披露指引第4号——员工持股计划》及《深圳广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等有关规定，本次员工持股计划实施完毕并终止。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 一、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基本情况

1、公司于2018年2月1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及2018年2月28日召开的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2018年3月1日公司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8年2月2日、2018年3月1日、2018年3月2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2、2019年1月26日，公司发布了《关于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购买完成的公告》，截止2019年1月24日，公司员工持股计划通过“陕国投·广田集团第一期员工持股集合资金信托计划”在深圳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系统完成了此次员工持股计划的股票购买，购买均价为6.0089元/股，购买公司股票数量为19,226,5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约为1.25%，锁定期为12个月，即2019年1月25日至2020年1月24日。

3、2019年12月27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展期的议案》，同意将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展期6个月，至2020年8月28日。

4、2020年8月20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再次展期的议案》，同意将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再次展期18个月至2022年2月28日。

## 二、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所持股票出售情况及后续安排

截止2021年12月31日，考虑到本次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时间较长及持有人的资金使用诉求，本次员工持股计划已将持有的公司股票1,922.65万股，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全部出售完毕，占公司总股本的1.25%。

本次员工持股计划实施期间，公司严格遵守股票市场交易规则以及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信息敏感期不得买卖股票的规定，未利用任何内幕信息进行交易。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信息披露指引第4号—员工持股计划》等法律法规以及《深圳广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的相关规定，本次员工持股计划已实施完毕并终止，后续将进行相关资产的清算和分配工作。

未来十二个月，公司如推出员工持股计划，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要求履行审议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深圳广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一月一日